

#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力佳增速机设备有限公司、汕头市德力佳传动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及权责分配、发展战略、企业文化、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合同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等方面。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募集资金管理、财务报告、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关联交易等方面。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5%	营业收入的 2% <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5%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2%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5%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说明：

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根据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表错报的重要程度确定，主要考量以下两方面因素：一是缺陷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错报；二是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大小。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2)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 (3)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4)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关键制衡控制措施； (3) 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结合行业特征及风险承受能力，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综合评价方法。上述定性标准主要从缺陷涉及的舞弊风险、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及内控监督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界定，与定量指标协同使用，确保缺陷等级认定的合规性与合理性。

###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5%	营业收入的 2% < 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5%	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2%
资产总额	财产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的 0.5% < 财产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5%	财产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说明：

公司结合行业特性及经营规模，选取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评价的

参考指标，通过多维度阈值界定，确保缺陷认定标准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重要缺陷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一般缺陷	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说明：

公司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法。上述定性标准主要依据缺陷发生的可能性及对公司运营效率、资源利用、合规目标的影响程度进行界定，与定量指标互为补充，确保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的全面性与准确性。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严格遵循监管要求，内控范围覆盖全部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核心业务及财务报告内控运行有效，未发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整体内控体系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及财务信息真实准确。

下一年度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持续优化制度与执行机制，强化风险识别与监控能力，推动内控体系常态化、动态化更新，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与适应性。

###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刘建国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